

附件1

2026 年度
宁德市检察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领导全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及上级院的部署，提出检察工作要求，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二）依法向福建省宁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对叛国案、分裂国家安全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对全市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提起抗诉工作。

（五）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的工作。

（六）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的工作。

（七）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并领导全市检察机关的举报工作。

（八）负责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协同地方党委管理和考核设各县、市（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副检察长，依法提请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依照《中华人

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规定，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负责与对口帮扶省份和西部地区交流挂职锻炼干部的选调管理工作；协同地方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组织指导规划全市检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九）领导全市人民检察院的监察工作。

（十）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一）负责其他应当由福建省宁德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人民检察院包括 1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市检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国共产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工作条例》，落实市委“1571”策略体系，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奋力谱写“宁

德篇章”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以更高站位强化政治引领。巩固深化学习教育成果，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检察工作实践，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鲜明政治底色。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始终按照法律的规定和程序办事，主动运用法治思维发现问题、破解难题，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常态长效巩固市委巡察整改成果，不折不扣把市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检察工作全过程。

二是紧扣中心大局，以更强担当服务保障发展。围绕市委“七大行动”部署，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和严重暴力犯罪，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聚焦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深化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助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强高新技术、新兴产业、老字号等领域保护力度，服务保障“宁德智造”。惩治破坏生态环境犯罪，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检察举措，用心守护绿水青山。

三是践行司法为民，以更实举措守护民生福祉。聚焦人民群众在食品医疗、信息保护、安全出行等领域的“急难愁盼”，推出更多惠民生、暖民心、顺民意的检察为民举措。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促进矛盾纠纷法治化实质性化解。深化妇女儿童、残疾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弱势

群体权益保护，加强支持起诉、司法救助等工作力度，以检察“暖心”促群众“安心”。

四是强化法律监督，以更优管理提升办案质效。坚持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全面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加大民事裁判、虚假诉讼监督力度，做实民事执行活动监督。协同做好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统筹优化行刑反向衔接，有序推进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注重以“可诉性”提升公益诉讼精准性和规范性，切实当好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守护人”。不断加强和规范检察侦查工作，推动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五是坚持固本强基，以更严要求锻造过硬队伍。持续优化检察管理，探索“三个管理”优化路径，常态推进办案质效分析研判、案件质量评查，完善检察“大管理”格局。推动素能强检，坚持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做精做细业务培训、岗位练兵等活动，把能力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深入推进文化润检、文化强检，持续丰富拓展“为宁守未”等检察文化品牌内涵。落实从严治检，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营造良好干事创业氛围。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纪检监察监督、社会各界监督，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865.8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95
九、其他收入	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2.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9.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级收入合计	4774.8	本年支出合计	6293.33
上年结转结余	1518.53	结转下年支出	0
收入合计	6293.33	支出合计	6293.3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6293.33	4734.8	0	0	0	0	0	0	0	40	1518.53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	6293.33	4734.8	0	0	0	0	0	0	0	40	1518.5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293.33	4824.75	1468.58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65.84	3397.26	1468.58	0	0	0
20404	检察	4865.84	3397.26	1468.58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3417	3397.26	19.74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7.01		917.0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95	1035.95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5.95	1035.95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1.92	271.92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4.32	394.32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71	369.71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29	152.29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29	152.29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29	152.29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25	239.25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25	239.25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25	239.25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781.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1.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2.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9.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734.8	支出合计	4734.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34.8	3970.12	764.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81.3	3016.62	764.68
20404	检察	3781.3	3016.62	764.68
2040401	行政运行	3016.62	3016.6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7.68		417.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1.96	561.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1.96	561.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68	240.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8	271.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	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29	152.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29	152.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29	152.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9.25	239.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9.25	23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25	239.2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73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66
310	资本性支出	183.7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970.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3.66
30101	基本工资	663.96
30102	津贴补贴	536.59
30103	奖金	1088.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3.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2.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8
30201	办公费	6.6
30206	电费	4.46
30207	邮电费	28.47
30213	维修(护)费	6.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6
30226	劳务费	50.45
30228	工会经费	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66
30301	离休费	46.28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6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2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宁德市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为6293.33万元，比上年增加341.2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预算编报结转结余资金比上一年增加450.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734.8万元、其他收入4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518.53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293.33万元，比上年增加341.2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预算编报结转结余资金比上一年增加450.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24.75万元、项目支出1468.5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734.8万元，比上年减少109.48万元，降低2.6%，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一般性支出总体上按5%比例压减。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检察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401-行政运行341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福利支出和保障人民检察院正常运转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

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经费等。

（二）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71.92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生活补助，公务费等支出。

（三）2100501-行政单位医疗 152.29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工伤险、生育险支出。

（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239.2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4.32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7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缴纳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七）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417.68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起诉、出庭公诉以及对人民法院民事、行政审判活动进行监督支出，对刑事犯罪嫌疑人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对刑事犯罪案件的立案、侦查活动进行监督支出，对人民法院和监管改造机关执行刑罚活动进行监督支出，受理举报、控告、刑事申诉等方面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970.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72.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63.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保障我院公务接待需要。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6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 万元，增长 7.14%，主要是：保障我院办案需要。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万元，1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车辆金额减少。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宁德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 费资 金情 况(万 元)	资金总额:		1424.66	
	财政拨款:		764.68	
	其他资金:		659.98	
年度 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福建检察实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经费支出率	≤100%
		量指标	批捕起诉案件受理数	≥58件
			检察专项监督行动次数	≥1次
		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案件审结率	≥8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 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 实体答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 示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大代表满意率	85%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4079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6293.33	
	项目支出		1468.58	
	基本支出		4824.75	
年度总体 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福建检察实践。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书记员经费支出率	≤100%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项监督行动次数	≥1次
			批捕起诉案件受理数	≥58件
		质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关率	≥100%
			案件审结率	≥80%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宁德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4.35万元，比上年减少125.1万元，降低30.55%。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宁德市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77.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2.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3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2月31日，宁德市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2台（套）。

(四) 委托业务费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委托业务费预算金额为 210.2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